

二〇二三年按區議會分區劃分的勞動人口數目及就業人數

年份		2023年	
人口類型		勞動人口（註一） （以居住地點分區）	就業人數（註二） （以工作地點分區）
區議會分區			
香港島	中西區	106 600	312 562
	灣仔區	72 900	225 240
	東區	240 800	187 155
	南區	117 700	66 166
	小計（註三） （佔比）	538 000 （15%）	791 123 （29%）
九龍	油尖旺區	147 000	294 544
	深水埗區	203 800	176 613
	九龍城區	180 900	218 316
	黃大仙區	191 000	66 911
	觀塘區	311 400	326 448
	小計（註三） （佔比）	1 034 100 （30%）	1 082 832 （39%）
新界	葵青區	232 700	161 192
	荃灣區	147 800	117 713
	屯門區	257 800	76 701
	元朗區	325 800	95 037
	北區	157 300	49 775
	大埔區	143 200	61 098
	沙田區	321 600	140 970
	西貢區	248 400	69 889
	離島區	92 900	91 950
	小計（註三） （佔比）	1 927 500 （55%）	864 325 （32%）
全香港總計（註三）		3 499 400	2 738 280

註一：勞動人口是指15歲及以上陸上非住院人口（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並符合就業人士或失業人士的定義。公共機構／社團院舍的住院人士及水上居民並不包括在內。人口數目進位至最接近的百位數。

註二：就業人數包括於統計日期在機構單位工作最少一小時的在職東主／合夥人／董事、無酬家屬幫工及僱員，以及於統計日期在建築地盤工作的地盤工人，而未包括公務員。就業人數取自該年六月的統計數字。

註三：由於數字經四捨五入，分項總和未必與總數相等。

資料來源：

- (1) 政府統計處社會分析及研究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
- (2) 政府統計處就業統計組－「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及「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